

中山市古镇镇人民政府 协助调查通知书

粤中古镇执协调字〔2025〕080020 号

当事人：季昂

公民身份号码：41302619****10****

住所：江苏省无锡市*****301 室

为查清你涉嫌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进行建设雨棚案的有关事实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五十五条第二款的规定，需要你协助调查：

☒请你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携带以下资料到我单位协助调查：1、案件相关材料。

☒以上提供材料需提供原件供核查，如提供复印件的，需你加盖手印予以确认。逾期不到或不如期提供相关证据材料和接受调查，你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。

☒前来协助调查人员系你委托的，应当附有《授权委托书》等材料。

联系人：赖伽驹、詹炫荣

联系电话：0760-22316135

单位地址：中山市古镇镇东兴东路 3 号行政服务中心 3 号楼 5-6 层

中山市古镇镇人民政府

2025 年 4 月 11 日

